

## 湘财天天盈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5年10月30日

送出日期：2025年10月31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湘财天天盈货币	基金代码	025781
基金管理人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0月31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刘勇驿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年10月31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6年03月17日
其他	<p>根据《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办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现金管理产品运作管理指引》、《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lt;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gt;操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湘财天天盈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湘财天天盈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由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湘财天天盈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湘财天天盈货币市场基金。</p> <p>自2025年10月31日起，《湘财天天盈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湘财天天盈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同日起失效。</p>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可阅读《湘财天天盈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十部分“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基于投资者交易结算账户留存资金及其波动特点，在严格控制投资者资产安全性、流动性的前提下，将投资者账户中的闲置资金集中投资于低风险且具有一定收益的投资品种，提高投资者资产收益率，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

	<p>1、现金；      2、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银行存款、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      3、期限在 1 个月以内的债券回购；      4、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      5、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p> <p>本基金投资于前款第 4 项的，其中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的主体信用评级和债项信用评级均应当为最高级，若无债项信用评级，按主体信用评级；超短期融资券的主体信用评级应当为最高级。信用评级主要参照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信用评级，发行人同时有两家以上境内评级机构评级的，按照孰低原则确定评级。</p> <p>本基金持有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以及超短期融资券期间，如果因其信用等级下降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不再符合投资标准，本基金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主要投资策略	1、存款结构配置；2、存款银行信用配置；3、债券逆回购/正回购投资策略；4、债券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无。

##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

## 三、 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在一般情况下不收取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但出现以下情形之一：

1、在满足相关流动性风险管理要求的前提下，当基金持有的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 5 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低于 5%且偏离度为负时；

2、当本基金前 10 名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持有份额合计超过基金总份额 50%，且本基金投资组合中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 5 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低于 10%且偏离度为负时。

为确保基金平稳运作，避免诱发系统性风险，本基金对当日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赎回基金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的1%以上的赎回申请(超过基金总份额1%以上的部分)征收1%的强制赎回费用，并将上述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资产。

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上述做法无益于基金利益最大化的情形除外。具体征收方法届时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75%，如果以0.75%的管理费率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25%，以降低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基金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75%的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应在费率调整后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25%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20000.00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50000.00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本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等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在基金财产中列支。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截至本产品资料概要编制日，本基金尚未发布基金年度报告。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是以投资者交易结算资金为管理对象的货币市场基金，因此，基金管理人将风险区分为一般风险及特殊风险，具体风险包括：

#### 1、一般风险

##### (1) 基金收益为负的风险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始终保持为 1.00 元（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除外），每日暂估收益情况。但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份额不等于投资者交易结算资金，基金每日暂估的收益将根据市场情况上下波动，在极端情况下可能为负值，存在亏损的可能。

##### (2) 流动性风险

###### 1) 基金申购、赎回安排

投资者具体请参见基金合同“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和本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详细了解本基金的申购以及赎回安排。

###### 2) 拟投资市场、行业及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评估

本基金投资策略不同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对流动性要求较高，这种确保高流动性的投资策略有可能造成投资收益的减少，另一方面，由于大额赎回被迫减仓的个券，若市场流动性弱，变现冲击成本较大，会造成变现损失，降低资产净值。例如，为满足投资者的赎回需要，基金可能保留大量的现金，而现金的投资收益最低，从而造成基金当期收益下降；又或投资定期存款时，基金不能随时提取。如果基金提前支取将可能不能获取定期利息，会导致基金财产的损失，从而存在一定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将对投资组合中单支证券的集中度（占该基金的资产比例、占该证券发行量的比例等）进行控制，以防止投资过度集中，导致投资品种在投资组合的正常调整中出现难以买入卖出或冲击成本过高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将增加容易随时低冲击成本变现的投资品，从而预防可能出现的巨额赎回或大额赎回带来的流动性风险。另外，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债券正回购融入一定规模资金，防范流动性风险。

###### 3) 巨额赎回情形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

当基金出现巨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决定全额赎回或部分延期赎回。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如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可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从保护中小投资者的角度出发，若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且单个开放日内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超过前一开放日的基金总份额的 10%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先行对该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超出 10%以上的部分赎回申请实施延期办理。

###### 4) 实施备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情形、程序及对投资者的潜在影响

当基金出现极端流动性风险或其他特定情况时，出于公平对待投资者的考虑，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审慎选择备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延期办理巨额赎回申请、暂停接受赎回申请、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暂停基金估值、收取强制赎回费等。上述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使用将严格按照基金管理人内部制度完成决策和审批程序，

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实际运用时，将会影响投资者的赎回申请、赎回款项支付及申购申请，带来一定风险。

### (3) 利率风险

中央银行的利率调整和市场利率的波动构成本基金的利率风险。如市场利率因资金供求情况出现下调，而央行制定的存款利率没有下调，由于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工具是在短期债券市场上，其收益取决于市场各金融产品的收益率，投资者会面临投资现金管理产品的收益率没有存款利率高的风险。

### (4) 信用风险

在现有投资工具的范围内，信用风险主要指交易对方不能履行还款责任或不能履行交割责任而造成的风险。在短期债券中主要是企业债等发行人不能按期还本付息和回购交易中交易对手在回购到期时交割责任时，不能偿还全部或部分证券或价款，造成本基金净值损失的风险。

### (5) 再投资风险

再投资风险是指某一回购品种到期后所产生的现金流，面临因市场利率变化而不能以原来的利率进行再投资的风险。如债券偿付本息后以及回购到期后可能由于市场利率的下降面临资金再投资的收益率低于原来利率，由此本基金面临再投资风险。

### (6) 通货膨胀风险

如果中国今后出现物价水平持续上涨，通货膨胀率提高，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价值会因此降低。

### (7)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对内及对外的业务操作过程中所产生的风险，比如：内部控制不严造成的违规风险、基金管理人系统及软件错误或失灵、人为疏忽及错误、控制中断、机构设置或操作过程中的低效、操作方法本身的错误或不精确、灾难性事故等。

### (8) 政策风险

因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地区发展政策等国家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波动，影响本基金收益而产生风险。

### (9) 技术风险

相关当事人在业务各环节操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例如，越权违规交易、会计部门欺诈、交易错误、IT 系统故障等风险。

在开放式基金的各种交易行为或者后台运作中，可能因为技术系统的故障或者差错而影响交易的正常进行或者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受到影响。这种技术风险可能来自基金管理人、登记机构、销售机构、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等。

### (10) 不可抗力

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可能导致基金资产有遭受损失的风险。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和销售机构等可能因不可抗力无法正常工作，从而影响基金的各项业务按正常时限完成。

### (11) 杠杆风险

本基金可以通过债券回购放大杠杆，进行杠杆操作将会放大组合收益波动，对组合业绩稳定性有较大影响，同时杠杆成本波动也会影响组合收益率水平，在市场下行或杠杆成本异常上升时，有可能导致基金财产收益的超预期下降风险。

### (12) 债券收益率曲线风险

债券市场不同期限、不同类别债券之间的利差变动会导致相应期限和类别债券价格变化的风险。

### (13) 证券交易资金前端控制的风险

本基金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交易资金前端风险控制业务规则》的要求，对本基金每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的净买入的总量进行控制，因而，可能会导致本基金在交易效率上受到一定的影响，进而错过一些交易机会。

## 2、特殊风险

### (1) 投资者不能正确理解交易方式的风险

本基金为投资者提供自动申购及自动赎回的申购赎回方式。其中，自动申购是指技术系统自动生成申购基金份额指令，将投资者资金账户内除资金保留额度以外的可用资金转换成基金份额，自动赎回是指投资者在交易时段内发出证券买入、申购、配股、行权以及资金保留额度等指令时，自动触发技术系统的赎回指令，将基金份额转换成可用资金。投资者需正确理解自动申购和自动赎回方式，若投资者不能正确理解和选择申购赎回方式，则可能导致资金无法正常使用的风险。

### (2) 影响投资者流动性的风险

基金份额不等于投资者交易结算资金，可能会对投资者证券交易、取款等习惯带来改变，可能存在资金自动申购为该基金基金份额导致投资者资金无法及时取出的风险。

### (3) 分红日日终基金收益为负，基金管理人强减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可计入投资者资金账户可用资金，可能存在分红日日终确认基金收益为负，基金管理人强减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风险。

### (4) 估值风险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并通过计算暂估收益率的方法每日确认各类金融工具的暂估收益，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

### (5) 银行存款提前解付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分红期内遇银行存款提前解付的，按调整后利率预提收益，同时冲减前期已经预提的收益；当投资者集中赎回本基金或遇市场极端情况时，可能通过解付方式将银行存款提前变现，因此，可能存在因提前解付导致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下降的风险。

### (6) 因司法冻结或强制执行导致投资者未成交买入指令被撤销

当出现投资者所持本基金基金份额被司法冻结或强制执行的，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结算通知时应及时通知销售机构，销售机构应根据通知要求及时进行相应的前端控制，限制投资者股票买入、取现等操作。因此，投资者可能存在因司法冻结或强制执行导致其未成交买入指令被撤销的风险。

### (7) 费率设置有别于常规公募基金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费已在基金合同“基金费用与税收”部分详细阐述，存在费率设置有别于常规公募基金的风险。

## （二）重要提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湘财基金官方网站：[www.xc-fund.com](http://www.xc-fund.com)，客服电话：400-9200-759。

- 《湘财天天盈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湘财天天盈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湘财天天盈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